市民政局等12部门关于加强老年阅读工作

的实施意见

各区民政局、老龄办，各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各区教育局、农业农村委、文化和旅游局、退役军人事务局、总工会、团委、妇联、残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化全民阅读活动的重要决策部署，进一步培育和倡导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理念，切实保障老年人基本阅读权益，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引导老年人通过阅读获取信息、增长知识、陶冶情操、融入社会、涵养精神，根据《关于推进老年阅读工作的指导意见》（民发〔2024〕51号）和《天津市全民阅读促进条例》，结合本市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老年阅读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工作的重要论述，以满足老年人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政府主导、多元参与，不断加强老年阅读供给，满足老年阅读需求，丰富老年阅读方式，优化老年阅读环境，提升老年阅读体验，充分保障老年人阅读权益，让老年生活成为有作为、有进步、有快乐的重要人生阶段，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力争到2027年，老年阅读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完善，老年阅读内容适老化水平进一步提升，老年阅读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老年阅读设施更加健全、利用更加充分，老年阅读友好氛围更加浓厚，老年阅读项目和阅读品牌更加成熟，老年阅读辅助人才更加壮大，老年人参与阅读的兴趣、意愿和能力进一步激发，阅读质量有效提升。

二、主要措施

（一）增加阅读内容供给。新闻出版主管部门要加大对老年读物的支持力度，鼓励出版单位根据老年人阅读需求、年龄特征、审美特点、阅读习惯等，加强选题策划，增加适老读物和适老主题出版。鼓励公开出版发行的图书、报刊等加强适老化改造，配备有声、大字模式，开发数字阅读产品，加强优质阅读内容供给。鼓励出版单位适应老年人多样化、分众化的阅读需求，细化老年人阅读服务，通过书单推荐、读书分享会、签售、讲座等多种方式，积极培育和引导老年人文化消费需求，将更多优质的图书送到老年人身边，丰富老年阅读内容。

（二）深化老年阅读活动。以海河书香节、书香天津·读书月等系列阅读推广活动为契机，主动贴近老年群体关注点，深入开展各类接地气、聚人气的阅读活动，扩大老年阅读的参与度和影响力。“敬老月”活动期间，鼓励支持广大老年人积极组织参与读书分享会、精品诵读、诗歌朗诵等各种形式的阅读活动，培养老年人阅读兴趣和阅读爱好。充分利用传统节日、重大节庆和纪念日、活动日等，精心组织主题鲜明、丰富多样的读书日、读书节等活动。鼓励各区根据本地优势和资源禀赋，因地制宜举办各具特色的阅读活动，拓展阅读内涵，挖掘多元价值，提高阅读品质。

（三）打造友好阅读空间。各级公共文化机构应完善老年人阅读软硬件设施建设，优化老年人无障碍阅读设施和服务，努力打造无障碍、便捷舒适、安静有序的阅读环境，方便老年人浏览信息、查阅文献、深度阅读等。鼓励有条件的公共文化机构和经营单位结合实际情况，采取设置老年阅读区、讨论分享区等方式，为老年人提供专享阅读交流空间。鼓励图书馆等公共文化机构打造老年人线上线下借阅通道，延伸服务链条，加强与社区、老年活动中心、养老院、福利院等单位的合作，开展送书上门、阅读推广、活动策划等，将优质阅读资源向基层辐射。鼓励社区书屋、农家书屋和职工书屋以及各类养老机构配备银龄书架，探索阅读“+养生”“+交友”“+修养”“+艺术”等多样化服务模式。鼓励公共文化机构和数字化服务平台开展老年读书调查、阅读统计报告发布、阅读书单推荐、阅读榜单发布等，为老年人提供阅读指导。

（四）提升数字阅读体验。适应老年人在线阅读、数字阅读的需要，充分发挥信息技术、智能技术的支撑作用，大力开展有声阅读、视频阅读、云课堂等老年阅读推广活动，着力打造数字阅读新场景、新体系。鼓励公共文化服务机构开通绿色通道，提升适老化服务智慧化水平，帮助老年人解决线上阅读障碍，让老年读者跨越数字阅读“鸿沟”。鼓励各类数字阅读平台、相关互联网网站、移动互联网应用等做好适老化改造，为老年阅读提供便利。鼓励相关平台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老年阅读数字资源库建设，开发建设适老读物，推广电子书等数字阅读资源。鼓励各类新媒体制作播出老年优秀题材作品和老年阅读节目，发挥数字阅读优势，让更多老年读者读在“指间”和“云端”。鼓励利用人工智能技术为老年人阅读提供个性化阅读指导。

（五）培树老年阅读品牌。把老年人阅读纳入全民阅读活动，依托本市“书香天津”全民阅读品牌，发掘利用本市深厚的历史文化资源，逐步打造常态化、多元化的阅读项目，培育一批引领性、标志性的老年阅读品牌，提升社会影响力，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实施“老少牵手”阅读计划，涵育家庭阅读风尚，促进老幼共融、代际和谐。鼓励开展“以老助老”阅读陪伴模式，带动更多老年人参与阅读、分享阅读。推进“阅读交友行动”，让老年人以阅读为媒介，增加社交互动，提高老年人生活品质。推进“银龄领读者计划”，鼓励支持社区、社会组织、有关文化机构及社会各界培养老年阅读领读者队伍，组织开展读书会、阅读沙龙、阅读讲座等多种形式的领读服务。

（六）加强辅助人才培养。加快培育老年阅读领读人，鼓励更多志愿者组织参与各类“为老年人读书”志愿服务活动。加强对老年阅读领读人、志愿者的培训，加强读书会、书友会、文学社、国学社等各类老年阅读组织的孵化培育，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开展老年阅读公益项目。鼓励社区、企业、机构、社会组织等，开展老年人阅读指导培训，普及老年阅读知识，帮助老年人提高阅读效能。各级老年大学要将老年阅读融入教育教学活动，通过组建读书社或者兴趣小组，激发老年人阅读兴趣，分享阅读快乐，促进老年人互助阅读。

（七）大力提升阅读效益。支持老年人树立终身学习理念，紧跟时代步伐，引领阅读风尚，丰富精神世界，自觉践行积极老龄观，努力做“全民阅读”的参与者、推动者、表率者。各级相关部门要引导老年人将阅读与思考、阅读与生活相结合，积极搭建老年人作用发挥平台，促进老年人学用相长，知行合一，帮助他们更好地发挥余热，融入新时代美好生活。把老年阅读与老有所为结合起来，促进学有所用，发挥老年人在家庭教育、家风传承、志愿服务、维护社会和谐等方面的作用。把老年阅读与老有所乐相结合，鼓励老年人将阅读所思所感所获融入文化、体育、艺术、音乐、健康等各项活动，提高精神享受。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要把老年阅读作为文明城市创建的重要内容，纳入老龄事业发展重要项目。充分发挥各级宣传、网信、教育、民政、农业农村、文化和旅游、退役军人事务、广电和老龄等部门作用，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等群团组织优势和基层老年协会等组织力量，形成工作合力。要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安排，保障老年阅读各项工作和各项活动有序开展。

（二）强化多元支持。注重运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老年阅读推广工作。鼓励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等通过爱心捐赠、联创共建、设立扶持基金等多种方式支持老年阅读。鼓励具有阅读推广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单位或个人参与公益性老年阅读推广服务。鼓励出版单位、媒体平台、文化机构、公益组织、养老服务机构、社区等开展跨界合作，提升老年阅读推广水平。推动老年阅读相关标准实施应用。鼓励相关行业协会、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开展老年阅读相关研究。按规定对老年阅读行动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三）强化宣传引导。各区要把老年阅读工作与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推进乡村振兴结合起来，积极探索创新老年阅读工作的有效途径，及时总结交流推进老年阅读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努力创造可复制、可推广的服务模式，引导更多老年人参与阅读。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要发挥正确舆论引导作用，广泛宣传老年阅读的先进典型和成功做法，引导老年人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努力营造老年阅读的良好环境和浓厚氛围。

市民政局 市老龄办 市委宣传部

市委网信办 市教委 市农业农村委

市文化和旅游局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市总工会

团市委 市残联 市妇联

2025年2月13日